

中華基督教會基真小學

各位家長：

有關家校自資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計劃的說明

本校早前提出家長自資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的計劃，是希望結合學校和家長的資源，讓學生可以有更多機會透過真實豐富多元的英文語境學習英語，增加運用英語的機會和信心。本校曾於 2018 年 9 月 19 日向全校家長派發通告，提出每年每名學生繳交 310 元用作支付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的部分薪酬，而不敷之數則由校方調動資源補足。有關費用包含在綜合收費內，分別在上下學期繳交，每期 155 元。

學校在 9 月 19 日的通告附上回條，收集家長的意見。結果顯示，在交回的 725 份問卷(佔全校學生人數的 97%)中，只有 9%家長表示不同意繳交有關費用。本校法團校董會於 2018 年 10 月 16 日會議充分討論計劃詳情、家長意見和收費安排，一致通過推行此計劃，並於 2018 年 10 月 26 日將有關安排通告家長。然而，本校日前得知部分家長對此安排仍有疑問或有不同考慮，故現將有關安排作詳細說明，讓家長對計劃有更多了解。

由於本校現時只有一位外籍英語教師，實在不能應付全校三十班的學習需要。若能增聘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，兩位外籍英語教師的互補和配合，相信能對全校各級學生在不同學習階段提供較充裕的英語學習空間。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的薪酬是由學校資源和家長繳費共同支付，以期有足夠的資源聘得合適的外籍英語教師。這樣安排可以充分運用資源，讓全體學生得益最大。現將有關安排簡列如下：

1. 課堂教學：由外籍英語教師及本校英文教師進行協教，師生比例大幅降低，增加師生互動的機會，而各班均可獲分配外籍英語教師的教學課節。
2. 英語增潤活動：結合兩名外籍英語教師的時數，可以有更多空間為不同年級舉辦多元化小息及試後英語活動，增加學生運用英語的機會和信心。

然而，校方明白或許個別家長有不同的考慮或需要。如家長有經濟困難(如綜合援助家庭、全額書簿津貼、經濟困難等)可獲豁免有關費用。若家長選擇不參加，校方會於 11 月 30 日或以前退回已繳交的款項，而校方亦會確保不參加學生維持應有的課堂學習。

總括而言，本校構思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是考慮到學生的學習需要。由於由本學年開始，學校冷氣機的電費由教育局負責，故校方只是將過往用作支付冷氣機電費的 310 元轉用於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，沒有額外增加家長支出。校方冀盼各位家長支持這項計劃，發揮家校合作精神。

敬請各位家長填妥回條，於 2018 年 11 月 9 日前交班主任，以便跟進。如有查詢，請電 27419907 與吳金曉副校長聯絡。

統籌教師：吳金曉副校長

校長_____ 謹啟

回 條 (請於 11 月 9 日或以前交回班主任)

洪校長：本人敬悉 通告(084)：有關家校自資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計劃的說明。

本人 同意 敝子女參加家長自資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計劃。

本人 同意 敝子女參加家長自資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計劃，並申請豁免有關費用。原因如下：

- 領取綜合援助家庭
- 獲全書津貼資格
- 經濟困難(校方會個別聯絡)

本人 不同意 敝子女參加家長自資聘請第二位外籍英語教師計劃。

學生姓名：_____ ()

班別：_____

家長簽署：_____

日期：2018 年 11 月____日

備註：請在適當方格加上” ✓” 號。